证券代码: 836643 证券简称: 汉唐韵

主办券商:安信证券

# 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张冬梅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752,25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01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3 人; 董事贺明泉、陈斌因工作原因缺席。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1 人; 监事付丽梅、王思佳因工作原因缺席。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4. 北京市隆安(深圳)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。

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董事长张冬梅女士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,制定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以供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 并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 2019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以及对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,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,并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提行了汇报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五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#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》。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2019年度利润拟不进行分配,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公司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,出具了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,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7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 1、议案内容: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在担任

公司审计机构期间,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,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,拟续聘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0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1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2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3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# 1、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/)发布的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4)。

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9,252,2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88.51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2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1.49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隆安(深圳)律师事务所。
- (二)律师姓名: 余佩瑶、王丽娟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:
- (二)《北京市隆安(深圳)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